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局文件

从水〔2025〕22号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局关于从化区中心城区 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建设中心：

《关于申请审批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从水建〔2025〕50号）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根据《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从发改投批〔2025〕5号），项目建设规模为7.5万m³/d，建设模式采用地上式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采用细格栅+旋流沉砂池+A/A/O生化池+二沉池+深度处理+紫外消毒工艺；污泥处理推荐采用机械脱水+热干化工艺。项目估算总投资39341.57万元。

一、本工程初步设计依据充分，设计规模符合可行性研究批复，设计方案合理可行，选用公式和技术参数合理，设计文件深度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可作为开展下阶段工作的依据。

二、同意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 建设及服务范围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南方村（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场内）。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包含城北分区、老城区分区及城东分区，包含街口街老城区、城郊街老城区、江埔街及青苔坑泵站纳污范围内污水，总纳污范围面积约20.23平方公里。中心厂纳污范围内2025年预测污水量为10.1万m³/d。

(二) 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

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规模为7.5万m³/d，建设模式采用地上式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工艺采用细格栅+旋流沉砂池+A/A/O生化池+二沉池+深度处理+紫外消毒工艺；污泥处理推荐采用污泥热干化工艺。出水常规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新建A/A/O生化池、二沉池，高效纤维滤池、消毒池、污泥干化车间、加药间和控制中心等建构筑物。

三、海绵城市措施：本工程海绵城市建设将主要通过透水铺装、下沉式绿地、植草沟、环保型雨水口等工程措施，有效减少现状降雨径流情况，增加雨水下渗量。本项目年径流总量控制率≥70%，年径流污染削减率≥50%，雨污分流比率≥100%，污水再生利用率≥15%，雨水资源利用率≥3%，下沉式绿地率≥50%，调蓄容积≥1335.5m³。

四、本工程概算总投资送审额为39338.93万元，工程概算在



概算审核后另行批复。

五、施工图设计完成后，应按法定程序和有关规定送相关机构审查。

六、如工程建设涉及的防洪评价、规划、用地、环评、路政、树木保护、历史文物保护、防范大拆大建等相关事项，应按法定程序和有关规定办理。

七、本批复文件有效期两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批复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应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文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初步设计技术评审意见



抄送：区水务局规建科、排水科。